

中華民國110學年度全國青少年中正盃保齡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經教育部110年10月12日臺教授體字第1100035742號函核定

- 一、宗旨：為培養我國青少年選手，向下扎根並厚植我國國際競爭力，特舉辦中華民國110學年度青少年中正盃保齡球錦標賽。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 四、承辦單位：臺中市保齡球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各縣、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總會)、中等學校、雅環保齡球館
- 六、比賽日期：110年10月27、28、29日(星期三、四、五)
- 七、比賽地點：雅環保齡球館
地址：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二段10號
電話：(04)2567-5896。
- 八、參賽資格與分組：
 - (一)國中男、女生組：限在學學生(以學生證為憑)並於民國93年10月1日(含)以後出生。
 - (二)高中男、女生組：限在學學生(以學生證為憑)並於民國90年10月1日(含)以後出生。
- 九、比賽項目：
 - (一)個人賽(6局)。
 - (二)雙人賽(12局)。
 - (三)團體四人賽(24局)。
 - (四)全項(為前述各6局之總分，18局)。
 - (五)盟主賽採對半決賽制：第一輪依全項成績前8名，第1名對抗第8名、第2名對抗第7名……以此類推進行一局挑戰，勝者晉級第二輪。晉級選手再依全項成績排名1~4名，第1名對抗第4名、第2名對抗第3名挑戰一局，如前述對抗方式直至產生盟主。
- 十、盟主賽資格：各組入選全項(個人、雙人、團體)18局總分前8名。候補名額依實際報到結果為準。
- 十一、報名方式：
 - (一)由各學校單位或各縣(市)體育會保齡球委員會組隊報名，每隊四位選手，隊數不限。(如參賽人數不達四人者，可自行組隊，亦可報名參加個人組或雙人組的比賽，但不同縣市組隊成績不予計算。)
 - (二)請於110年10月24日(星期日)以前使用線上報名系統完成報名，逾期恕不受理，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
報名網址：<https://www.beclass.com/rid=2546546616781988ed23>
- 十二、比賽規則：本比賽採用世界保齡球總會(World Bowling)所頒布最新規則實施。
- 十三、同分之裁決程序：
 - (一)個人賽、雙人賽、團體四人賽、盟主賽，各賽制發生總分相同時，則由每位選手加投一球以打破僵局。加總分數最高的團體將為僵局之勝者。團體的投球順序需與最後一局時相同。打破僵局所使用的一對球道及投球先後順序需用抽籤方式決定。假使打破僵局為一人以上的項目時，每投完一球後需與對方隊伍輪流。
倘若一球仍無法打破僵局，下一球則於所使用球道的另一道進行，投球先後則與第一次相反。重複此規則，直到打破僵局為止。
須提供熱身球道給同分的隊伍使用。熱身時間由大會裁判長決定。在比賽投球前，需讓每位選手於比賽使用球道練投一球。
 - (二)排名較高之選手/隊伍有權決定投球順序與其先投球之球道。第二輪之投球順序與球道則是與第一次相反。假使打破僵局為一人以上的項目時，每投完一球後需與對方隊伍輪流。
倘若一球仍無法打破僵局，下一球則於所使用球道的另一道進行，投球先後則與第一次相反。重複此規則，直到打破僵局為止。

十五、報到及領隊會議：

(一)報到：110年10月27日（星期三）上午09時30分前完成報到手續。

(二)領隊會議：109年10月27日（星期三）上午09時30分。

十六、獎勵：

(一)男、女生各項前三名均頒發獎牌(盃)與證書(獎狀)，四、五、六名頒發證書(獎狀)。

(二)同學年度中等學校運動聯賽或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將保齡球種類列為競賽種類時，依規定本賽事將不具有運動績優生甄試資格。

(三)本賽事除國中組、高中組外，其餘組別不具運動績優生甄試資格。

(四)中等以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六條第六款規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或全國單項運動協會指定，該學年度前二款賽會運動種類或項目以外經教育部核定之錦標賽，其成績符合下列規定者，得依該辦法申請甄試：

1. 參賽隊(人)數為十六個以上者，獲得最優級組前八名。

2. 參賽隊(人)數為十四個或十五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七名。

3. 參賽隊(人)數為十二個或十三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六名。

4. 參賽隊(人)數為十個或十一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五名。

5. 參賽隊(人)數為八個或九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四名。

6. 參賽隊(人)數為六個或七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三名。

7. 參賽隊(人)數為四個或五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二名。

8. 參賽隊(人)數為二或三個者，獲得最優級組前一名。

(五)學生申請甄試，以招生簡章所列各校之運動種類及名額為限。歷年各運動種類開缺情形，請參見「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網站」（網址：<https://www.sa.gov.tw/PageContent?n=1198>）。

十七、比賽細則：

(一)比賽服裝之規定：

1. 男生球員一律不准穿著短褲、牛仔褲、褲管有鬆緊帶之長褲及將襪子外穿在褲管上。

2. 女生球員可穿著長褲、短褲及褲裙。

3. 所有參賽男、女球員穿著之保齡球衣限POLO衫、圓領T。

4. 前列各項為本會訂定，並依據世界保齡球總會之規範執行，不合規定者，不得參賽。

(二)局與局間方得改變球體表面，球局進行中任意改變球體表面者，該局以0分計算。

(三)一顆保齡球最多只能有五個指孔，運動員必須全部使用。

(四)球的平衡：頂與底、前與後、左與右誤差皆不得超過3盎司。

(五)賽前請向所屬縣、市保齡球協會、委員會檢查所使用之保齡球，以備抽驗。

(六)本賽事業已依規定要求各單位辦理公共意外險等相關保險事宜。

(七)執行委員會為本大會最終裁判單位，球員必須絕對服從執行委員會裁決。

十八、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電話：02-2741-6677；傳真：02-2741-5522；

E-mail:ctba.taiwan@gmail.com。

十九、本競賽規程經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